



锦年系列

留扇门

为幸福

淡妆浓抹著

欲望都市里的情感沉浮，残酷职场中的险象环生。当事业成为爱情的羁绊，我们该如何守望自己的未来和幸福？



麦林纪
www.mailinstory.com

才女作家**淡妆浓抹**继《第一最好不相见》《一起去看蓝莓海》后，又一部将**浪漫爱情**和**现实职场**完美结合的**都市言情力作**！



广西人民出版社

锦年
锦年系列

淡妆浓抹著
为幸福留扇门

WEI XINGFU LIU SHAN MEN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为幸福留扇门 / 淡妆浓抹著. —南宁：广西人民出版社，2011. 4

ISBN 978-7-219-07240-0

I . ①为… II . ①淡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 . ①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1) 第 016628 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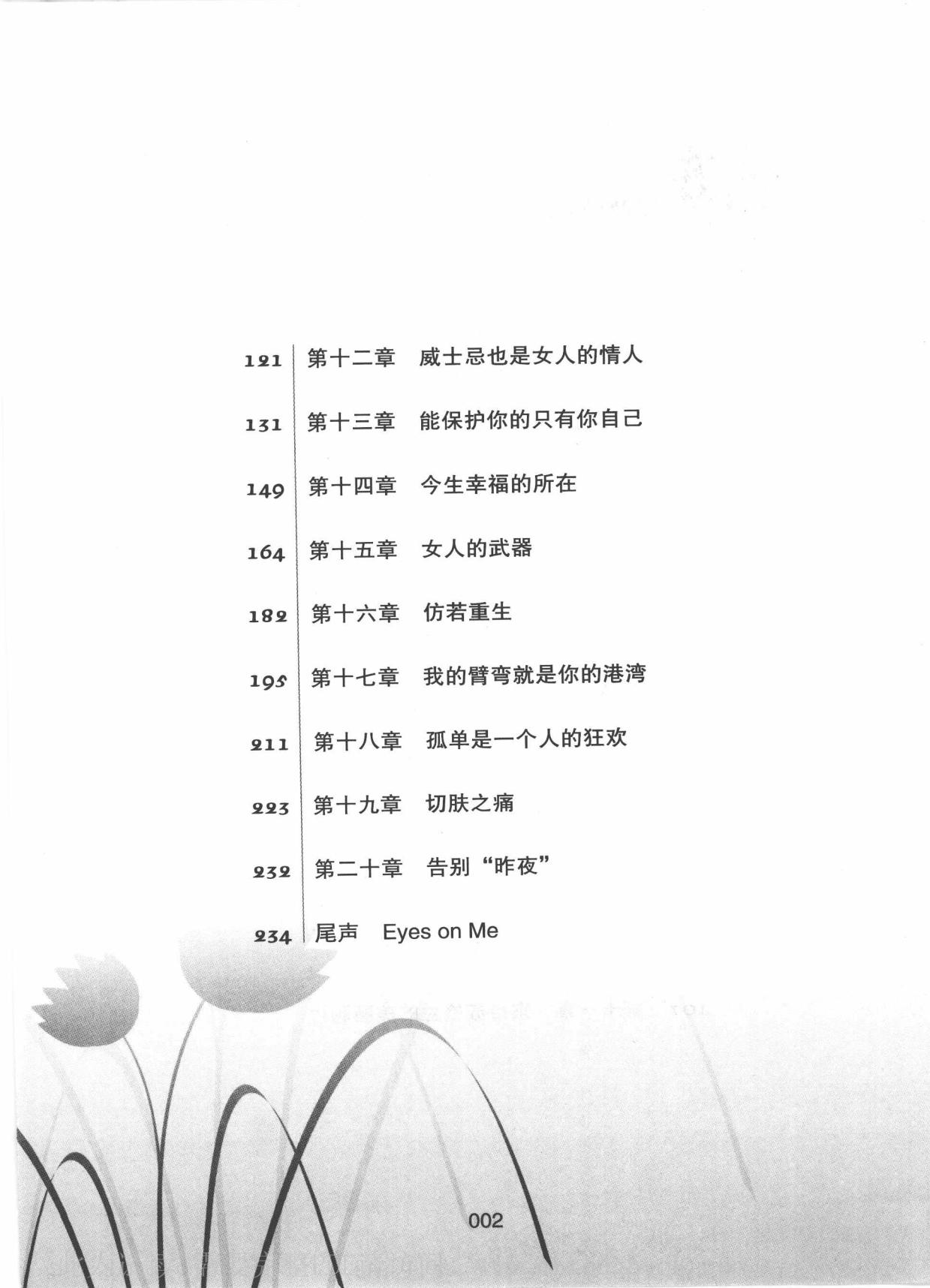
监 制 彭庆国
策划编辑 王晓雪
责任编辑 吴小龙 王晓雪
责任校对 钟丽丽
印前制作 麦林书装

出版发行 广西人民出版社
社 址 广西南宁市桂春路 6 号
邮 编 530028
网 址 <http://www.gxpph.cn>
印 刷 广西大一迪美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710mm×990mm 1/16
印 张 15
字 数 200 千字
版 次 2011 年 4 月 第 1 版
印 次 2011 年 4 月 第 1 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219-07240-0/I · 1343
定 价 22.00 元



CONTENTS

-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001 | 第一章 让我欢喜让我忧 |
| 009 | 第二章 事情并不是想象的那样 |
| 017 | 第三章 晚宴上的公主 |
| 028 | 第四章 进攻是最好的防守 |
| 034 | 第五章 今朝有酒今朝醉 |
| 046 | 第六章 真的赢了吗 |
| 053 | 第七章 春天是适合狂欢的季节 |
| 069 | 第八章 陷入四角关系 |
| 077 | 第九章 一个像夏天一个像冬天 |
| 094 | 第十章 事情总是要结束的 |
| 107 | 第十一章 来自苏格兰的美丽鸦片 |

- 
- 121 第十二章 威士忌也是女人的情人
- 131 第十三章 能保护你的只有你自己
- 149 第十四章 今生幸福的所在
- 164 第十五章 女人的武器
- 182 第十六章 仿若重生
- 195 第十七章 我的臂弯就是你的港湾
- 211 第十八章 孤单是一个人的狂欢
- 223 第十九章 切肤之痛
- 232 第二十章 告别“昨夜”
- 234 尾声 Eyes on Me



第一章 让我欢喜让我忧



公司群发邮件的手机报警音在工作区的各处响起，此起彼伏，电脑右下角弹出了Foxmail的新邮件提示，接着，MSN上的“讹诈”消息接踵而来。

“叶苏，升职了什么时候请客？等着你的大餐哦。”

“叶苏，恭喜啊，公司红头文件已经下来了，你到底看到没？请客赶早不赶晚啊，规格不能低哦。”

“叶苏……”

一一表示过了感谢，叶苏才有时间把那封邮件打开来仔细看。

公司的红头文件，宣布她为目前公司最重要项目的负责人，即日起生效。没有喜悦，心中却怅惘起来，看来姚总是真的要走了。

姚总是北京人，被集团总部派来公司做总经理，一做就是三年。

那时的叶苏刚刚大学毕业，几乎是和姚总一同来到这里，她被人力资源部安排做姚总的秘书。从一个什么都不懂的小屁孩，到今天的项目负责人，



叶苏的成长和姚总的悉心调教是分不开的，可以说姚总就是叶苏的职场领路人。

姚总年届不惑，为了工作举家搬到这里，妻子专心做家庭主妇，儿子读初中。因为叶苏是外地人，每逢年节姚总的妻子总要把她叫到家里去，从没把她当外人，叶苏也很喜欢他们的家庭氛围，看得出姚总很爱他的妻儿，在家的时候总是亲自下厨，叶苏就有幸赶上过一两次。

一年前公司新上马了一个项目，集团对这个项目很重视，一时间又没有合适的项目负责人，姚总只好分身亲自管理这个项目，叶苏作为秘书，接触这个项目的机会自然就多了，有时候姚总索性将一些琐事交给她去做，她都能料理得井井有条。

有一次姚总回总部述职，叶苏甚至独立化解了一场有可能造成公司重大损失的危机，这不能不让姚总刮目相看，于是叶苏就顺理成章地由秘书调到了这个项目组。

上个月公司就有传言，姚总要被调到集团海外的公司去，叶苏没有在意，直到有一天，姚总把她叫到了办公室。

“小叶，我要是走了，你有没有信心把这个项目撑起来？”

“要走，去哪里？难道传言是真的？”

“我相信你，好好做。”

出了姚总的办公室，曾有的那一丝不安，在叶苏心里逐渐扩散起来。

三年的相处，姚总既是上司，也是朋友、亲人；再说，自己虽然对这个项目不陌生，但是做负责人哪有这么简单，谁不知道这个项目组人才济济，集中了本公司近五成的精英，而自己不过是个小秘书出身，虽然组里大家都很和气，但要是做负责人，靠什么来服众？

回到座位上，心里乱得做不下事情，偏偏隔壁的同事小杨这个时候凑了过来，小杨比叶苏小一岁，是公司里最时尚的女性，也是八卦制造者。

“苏苏，你听说了吗？咱们的新总经理是个海归，集团很器重，想把



他留在总部，是他自己要求到咱们这个小地方来锻炼的。”

“自己要求的？”叶苏马上对这个信息做出了反应，如果真是这样子，那不是他把姚总挤走了吗？

“姚总还没走呢，先别说这些了吧。”叶苏心里烦，小杨也就没再说什么。

今天叶苏的任命正式下来了，接下来，姚总的调令也下来了，一起下来的，还有那个新任“海龟”总经理——邵风。

叶苏，今年二十六岁，大学本科学历；女，单身，某集团某公司项目经理，本市“昨夜”酒吧的驻唱歌手。

后面的这个身份公司还没人知道，并不是她保密工作做得好，而是这个酒吧实在小众，通常都是一些喜欢纯音乐的人在这聚集，这里经常有一些怀旧或者冷门歌的专场，氛围和普通酒吧比也比较安静，并且这里离公司也比较远，一般人找不到。

叶苏是在一次失恋后漫无边际地游荡中不小心闯进来的，她听了一首歌后就哭了，于是成了这里的常客。

后来这里更是把她不曾被发掘的歌唱才能发掘了出来，时间长了，竟也有了固定的粉丝群。

叶苏每周末有两个晚上到这里唱歌，收入不菲，她离不开那里，并不是为钱。在那里，她告别了很多东西，比如那段恋情。倾听，驻唱，到沉醉，她喜欢这个名字，“昨夜”某些出离，又有更多投入，仿佛有挽留，却带来更多短暂的遗忘，这种感觉像极了她在哪里听到的一句话“生活在别处”。

周一是一周最忙的一天，开不完的会，处理不完的事情，而这个周一更是不平凡。

叶苏见到了那个传说中的总经理——邵风。

他完完全全是个标准的职业经理人形象：笔挺的西装，笔直的身



材，和衬衫同色系的领带，显示出这个男人对细节的注重；五官倒是不错，但是一丝不苟的表情让人心生敬畏，看起来很难亲近的样子。但感觉他的眼神有些游离，像不想在什么地方落脚。

叶苏对他不抱任何好感。也许是因为小杨的那句“是他自己要求到咱们这个小地方来锻炼的”的话，让叶苏总觉得是他把姚总挤走的，但她也不是小孩子，她不会把这种情绪流露出来，更不会让它影响到工作。

如今的叶苏，已经拥有了一间属于自己的带落地窗的办公室，虽然整面的玻璃墙让她没有任何隐私可言，但那始终是她梦寐以求的，也应该是每个在这个喧闹都市打拼的小白领们都梦寐以求的吧。

她出校门的时候曾经给自己设定目标，要在三十岁的时候拥有这样一间办公室，现在提前实现了。

这个办公室和对面的总经理办公室相望。开放式的设计，让她和其他所有员工都能看到玻璃墙中总经理的身影，不经意地抬头，看到里面的身影不再熟悉，还是小酸楚了一下。

这时，Foxmail提示有邮件：“叶苏：加我MSN……”

落款是邵风。

这是总经理上任后的第一个命令。

叶苏不敢怠慢，查找，输入请求：“我是叶苏。”

通过，显示对方头像，名字就是邵风。

叶苏主动输入了一行字：“邵总您好，我是叶苏。”

过了好一会，对方发来信息：“嗯。”

这就是叶苏和这个新上任的总经理的第一次单独接触。

叶苏所在的城市是国内东南沿海的一个省会城市，没有地铁，叶苏上班的主要交通工具是公交车，话说不是没动过心买汽车，但是一想到那堵车的长龙，又望而却步，也有人劝她把住处搬到公司附近，她又觉得住处离工作地太近，总不太容易把生活和工作分开，于是宁可每天挤



公交车。

她很喜欢在下班时留下一会，等下班高峰期过了，再走两站路去坐车，或者心情好的时候干脆花一个多小时走回家去。

因为公司地处CBD，逛逛街一点都不觉得累就到家了，她总是对这种单身生活很满足，因为自由。

和所有同龄的女孩子一样，叶苏喜欢逛街淘衣服，喜欢走累了随便找个咖啡厅或者糖水店发呆，喜欢穿个拖鞋暴走观察人，喜欢在心里给每个和自己擦肩的女孩的穿着打分……

工作时间，叶苏的穿着是一丝不苟的，套装或者套裙每天换一套，下个星期再开始新一轮的轮回，高跟鞋是放在办公室里的，每天到来的第一件事就是先换上它。

叶苏有一个习惯，她是从不穿袜子的。

邵风已经来了三天了，没有任何动静，这让叶苏不安，弄不清这领导葫芦里面到底卖的什么药；公司里面也都议论纷纷，也不知道这三把火究竟什么时候会烧起来，难道是在酝酿来场大的？

工作时间，邵风在MSN上传来信息。

“你到我办公室来一下。”

叶苏慌忙找鞋子穿，工作的时候她喜欢把脚放在地毯上，反正藏在大办公桌后面，下属进来也没人能看见。这可是领导第一次召见啊，于是他赶紧整了整丝巾，踩上高跟鞋故作稳重地走到了对面，门开着，象征式地敲了敲。

“进来。”邵风眼皮都没抬一下，不过声音倒是很好听，标准的男中音，虽然不是叶苏喜欢的那种略带沙哑的男低音，但是听起来很舒服，却听不出里面情绪的变化。

“邵总。”叶苏公式化地问候了一声。

邵风没有让她坐，依然没有抬眼皮，眼睛始终盯着他自己的电脑屏幕，却问出了一个让叶苏一下就怔住了的问题。



这个问题是整个项目里一个细节的数据，作为整个项目的管理人员，叶苏不记得这个数据。

她咽了口唾沫：“邵总，对不起，我不记得这个数据，我马上让人去查。”

邵风终于瞥了她一眼。

“你不记得？”音调依然没变，叶苏却觉得很刺耳。

“对，对不……”

“下次不要和我说对不起，还有，自己去查，OK？没事了，你回去吧。”

说完邵风又专注于自己的显示屏了。

叶苏脸涨得通红，麻木地走回自己的办公室，真想关起门来大哭一场。

没办法，外面同事都看着呢，看来要做的功课蛮多的，这个领导不简单，这么短的时间能问出这么细节的问题，一定是做足了功课，不是工作狂就是故意刁难我，希望是前者吧。

想到这，叶苏争强好胜的脾气又上来了，不是要给我下马威吗，一定不能让你看扁了。咱们走着瞧。

周五晚上因为答应同事们升职请客，所以没有去“昨夜”唱歌，给老板宋飞打电话说不去了，宋飞还大大表示了失望，说有好几个客人都是奔她来的呢。

客套几句，叶苏说一定会给大家补上的，宋飞说那就好好玩，请客的钱他出。呵呵，怎么能让他出，是自己升职啊，但是还是感到很温暖。

宋飞比叶苏大两岁，身边女人不计其数，貌似还有男人。

他从不避讳他自己的取向，也毫不避讳对叶苏的爱慕，但是他从来没有要求她什么。

他说真正爱的女人舍不得碰，于是就拿来当妹妹疼了，也正是凭借



宋飞的照顾，叶苏才能在“昨夜”安安静静地唱歌。

刚开始总有客人提出各种要求，这个时候总有宋飞出来挡驾，遇到难缠的，宋飞甚至将那个客人赶了出去，并且永远拒绝入内，就这样，常来“昨夜”的还真的把叶苏当老板小妹了，也就没人找她麻烦了。

应同事们的要求，大家先去吃饭，然后再去钱柜K歌。

还真是没创意，难道同事聚会就不能有别的节目了吗？

这种活动，叶苏都是能躲就躲，一是因为这类活动一般都是在周末，而自己要去唱歌，二是自己实在是厌烦这种应酬，不喝酒不礼貌，喝了酒还要看众人的醉态，自己都替酒品不好的人难为情，叶苏倒是不反对一些健康的聚会，比如爬个山啊，野炊什么的，但是这种建议要是提出来，会被大家嘲笑死，简直是小学生的活动，不喝酒怎么能体现做大人优越感呢？

一群人吃完饭后浩浩荡荡地杀进了钱柜，唱歌的唱歌，猜拳的猜拳，聊天的聊天，叶苏就自己躲在一个角落里慢慢地喝一杯芝华士，看着大家都开心，也算是尽到自己的地主之谊了吧。

这时，马宁走了过来，一把拽起了叶苏，顺手把她的酒杯拿开放到一边。

“走，我们去玩真心话大冒险。”

马宁是项目组里的骨干，国内某名牌大学MBA，高高瘦瘦的，戴个金丝边眼镜，办公室里最受欢迎的男性，当然是在邵风来之前。

今晚他身边一直围着好几个美眉，不知道怎么有空注意到叶苏。

马宁把叶苏拉到自己的旁边坐下，第一个回合叶苏就输了，在真心话和大冒险之间叶苏选择了大冒险，想想也是，既然不想撒谎，那还是听天由命吧。

由马宁提出大冒险内容，叶苏紧张地看到马宁细长的眼睛眨了眨。

“和我合唱一曲怎么样？”

暗地里舒了一口气，叶苏大大方方地接受了，马宁选择了一首老歌



《Tonight I Celebrate My Love for You》，这首歌叶苏很喜欢，只是从没和人合唱过，马宁的嗓音很好，两个人的配合赢得了阵阵掌声，当马宁唱到动情处转过来凝视叶苏的时候，叶苏不得不承认这个眼神还是让自己心动了一下，虽然只是一小下而已。

要说这个男人没有魅力绝对是假的，有众花痴女的尖叫声为证。

那晚马宁主动要求送她回家，马宁有自己的车，一路上叶苏觉得实在是没什么话好说，到了楼下时候，叶苏道谢就要下车。

“难道不请我上去喝一杯？”马宁的眼睛半眯着，叶苏没敢直视，但能感觉出那里面的暗潮汹涌。

“对不起，头有点晕，想马上休息了。”叶苏笑笑委婉地拒绝。

“没关系，开玩笑的，好好休息。”马宁目光闪闪地说，没有一丝尴尬，倒让叶苏有点小歉疚。

车开走了，叶苏懒懒地上楼，洗澡，睡前习惯性地打开电脑。

MSN上几乎没有什人了，只有一个头像还在亮着，是邵风。

叶苏看看时间，凌晨两点半，平时她从不主动在MSN上和他说话。

他会时不时发来简短信息主要是交代工作，或者询问有关这个项目的文件中他的小疑惑。

每次他发来信息，叶苏都会很紧张，自从上次事件后，叶苏压力倍增，要时刻防备这个上司刁难，神经总是绷紧状态下的，而此刻，突然袭来的寂寞让叶苏忍不住给邵风发了一条信息。

“这么晚了还没休息？”

“呵呵，你不也是？”回得倒挺快。

“就要睡了，你呢？”叶苏回答。

“有一些文件要看，你先睡吧。”

“那好，不打扰你了。”

“嗯。”邵风的经典回复。



第二章 事情并不是想象的那样



叶苏是个有欲望的现代女性，但在马宁要求送她上楼的时候，她拒绝了，并不是因为她不想，而是她觉得即使放纵也不能排遣她那一刻的寂寞，又何必让自己去逢迎谁？

马宁也许会是个不错的性伴侣，但不是现在，具体什么时候要看她心情，也许，明天吧。

周六叶苏起床时已近中午，想为自己做一顿午饭，才发现冰箱里已经没有什么东西了。

还好意大利通心粉还有一些，看来下午要去超市了。

想到去超市还是很开心，叶苏发现自己释放压力的方法就是逛超市，琳琅满目的商品总是能让人忘记烦恼，花心思在比较两瓶胡椒粉上也不让人厌烦，超市真是个神奇的地方。

而且，来超市的当天会吃到新鲜的东西，而不是平时冰箱里冷冻起来的，难道这一点还不够让人雀跃吗？今晚就做黑胡椒小牛排吧，顺道抄起了一瓶红酒。



晚上要去“昨夜”唱歌，稍微把妆化得浓了一点，但绝对拒绝穿那种时下流行的夜生活必备装束：浑身挂满亮片的超短连衣裙，细细的肩带，夸张的首饰。

叶苏的穿着很简单，一条薄呢的阔腿裤，因为能让腿显得很长，大V领的贴身薄毛衣，没有任何首饰，头发完全披下来，而不是像平时那样一丝不剩地挽起来。叶苏工作装之外的衣服领子都很大，因为她胸部比较丰满，这一点她总觉得是个缺陷，大的领子能掩盖这一缺陷，不会显得上身臃肿，况且能露出自己的锁骨，这是她比较自信的地方。

至于阔腿裤，不知什么时候爱上的，各种颜色质地的，从冬天的厚羊毛呢到夏天的亚麻都有，叶苏总觉得穿阔腿裤的女人很知性，在走路时不经意的摆动能透出万种风情，再配上一双小羊皮的浅口鞋就是一个很爱自己的女人了。

至于首饰，那是戴给人看的，而不是自己，何必呢？

今晚来得比较早，客人还没怎么来，店里的伙计们在忙碌地准备着，看到叶苏都快乐地打招呼，突如其来的是宋飞大大的拥抱，很温暖的感觉，一点也不排斥。

“小丫头，一点都不想我，还舍得回来？”宋飞在她耳边低语，简直是在调情，叶苏见怪不怪，回他一个大大的微笑。

“这里是我的家啊，你赶都赶不走我的哦。”宋飞显然对这个回答十分满意，亲了一下额头表示奖励，叶苏笑呵呵地接受。

唱歌是叶苏最自我的时候，她从不在乎受众，只是自己唱自己的，如果说每个人都有特定的发泄潜在欲望的方式，那叶苏的恐怕就是唱歌了。

当台下灯光暗淡，人影模糊，音乐响起，这个舞台就是属于自己的，只要旁若无人地唱就好了。

“下面是今天的最后一首歌《Eyes on Me》献给你们，祝好梦。”

有时充满力量，有时柔情百转，叶苏几乎觉得这就是自己的一生



了，老天是多么厚待她，唱歌的时候不寂寞、不孤独，还可以有那么一刹那忘记自己。

不过这次演唱她感觉有点不同，就在《Eyes on Me》开始不久，她就感到有一束目光凝视着自己，相对于其他人偶尔依靠一次小喝彩给自己一点“走神”，这束目光却失神而执著，它锁住了叶苏的歌声就像锁住了演绎的某个横剖面，以让流淌定格静止一样。这目光一直看到自己有点不安，并期望一点未知的释放。

唱完后，有人送花，叶苏往送花人的方向看去，准备点头表示感谢，却吃了一惊。

那个人怎么这么眼熟？

宽松的休闲毛衣，牛仔裤，双手插在裤兜里，一副大男孩的装扮，他的目光移开了，但却仿佛经历了一场漫长的注视，这目光，难道是……邵风？

天啊！

当叶苏在脑海中自动把他的衣服脱掉换上笔挺的西装时，她终于想起了这个人。

窒息，有那么一瞬间，叶苏觉得自己的心脏都要停止跳动了。

还好，马上反应了过来，腿还能动，赶紧跑向后台，拿包，打车，回家，完全顾不得宋飞在后面焦急地询问了，因为平时唱完歌是深夜，所以都是宋飞送她的。

坐在车里，心还在怦怦地跳，心想这下完了，恐怕这份工作要没有了，因为公司是绝对禁止兼职的，可自己真的在意这份工作吗？姚总走的时候不也有过离开的念头吗？

只是不想让姚总失望才留下来的，现在被开除不是正好？反正不用再整天紧张兮兮地等着领导训斥了，叶苏自己安慰着自己，却总是挥不去那种跌到谷底的情绪，难道自己在意的是他的看法？想到这，叶苏打了个冷战，怎么可能？总之，是个不眠之夜就对了。



周日一整天，叶苏强迫自己看文件，却不知所云，索性翻出硬盘里一年前下载的卡通片来看，索然无味。不停地告诉自己，也许他根本没认出我来，却又马上把这个想法推翻，怎么可能认不出来啊，唉，算了，听天由命吧。

周一早早就起来了，因为根本就没睡着，往盥洗间的镜子前一站，两个大大的熊猫眼，没办法，搽上厚厚的粉底遮盖，看看外面的大太阳，看来天气热得还真是快，马上就要到夏天了。

选择了一套米色的小西装，里面套了个贴身的大V领挂脖背心，将职业装穿得很性感，如果今天被公司辞退，也要给大家留下光彩照人的印象，上班三年来，头一次发现原来上个班也需要鼓足勇气。

尽量压制内心的不安，叶苏边和同事打招呼边步入自己的办公室，开电脑，换鞋子，用自备的小毛巾擦拭桌面及上面的小摆设，虽然每天有阿姨打扫，还是习惯自己擦拭一遍。

到开水间冲杯咖啡端回来，这些动作一气呵成，不用思考，习惯使然，当这些都做完后心情才稍稍平静些，仿佛又找到了自己，正准备边浏览新闻边消灭这杯咖啡的时候，MSN上传来消息，是邵风，叶苏手微微一抖，险些将咖啡洒在键盘上。

“你到我办公室来一下。”

好吧，该来的总是要来的，叶苏突然之间来了一股勇气，有些话一定要说清楚才能离开。

抱着必死的决心冲到了邵风的办公室，门都没敲，直接进来，没等邵风的目光从电脑前移开，“邵总，我觉得您的召见有点霸道，而且您说话都不看人的眼睛，虽然您是领导，但这多少是不礼貌的，毕竟我们是平等的。”

叶苏的语速很快，听得出来很激动，对这一行为，在以后很长的一段时间内叶苏都拒绝想起，因为那实在是表现得很幼稚，很没品。

这番话，成功地让邵风注意到了她，目光中有一丝丝的诧异，更多